

# **富锦市人民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 富锦法院概况

一、部门职责 .....	3
二、部门机构设置 .....	4
三、部门人员构成 .....	7

## 第二部分 富锦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报表

一、收支总表 .....	8
二、收入总表 .....	9
三、支出总表 .....	9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	10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11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11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	13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13
九、项目支出表 .....	14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	15

## 第三部分 富锦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 第一部分 富锦法院概况

### 一、部门职责

(一) 审判法律规定由富锦市人民法院管辖、省高级人民法院、佳木斯市中级人民法院指定管辖或者认为应当由自己审判的刑事、民事、行政等第一审案件；

(二) 审理上级人民法院指令再审的案件；

(三) 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判决、裁定提起再审的案件；

(四) 审理由富锦市人民检察院按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的抗诉案件；

(五) 依法行使司法执行和司法决定权；

(六) 对已生效的法律文书与非诉行政机关申请执行案件依法予以执行；

(七) 案件审理中发现的问题提出司法建议；

(八) 负责富锦市人民法院全院诉讼费用的收缴、使用及管理工作，负责武器、服装、车辆等专项物资的计划、管理及配备；

(九) 承办其他应由富锦市人民法院负责的工作。

## 二、部门机构设置

富锦市人民法院部门本级有内设机构 10 个,分别为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刑事审判庭、民事审判一庭、民事审判二庭、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执行局、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政治部、综合办公室、司法警察大队,下辖 3 个派出法庭,分别为二龙山人民法庭、头林人民法庭、锦西人民法庭。

富锦市人民法院部门预算是部门本级的综合收支计划。本部门中,行政单位 1 家,无附属单位。具体情况如下:

(一) **立案庭(诉讼服务中心)**。依法受理由本院管辖的一审和再审刑事、民事、行政和执行等案件的审查立案及交办和催办工作;处理来信来访;依照法律规定的条件,根据当事人的申请,采取诉前保全措施和证据保全措施;负责人民法庭登记立案工作;负责全部送达和审限管理工作;办理其他有关立案工作事宜。

(二) **刑事审判庭**。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各类一审刑事案件;负责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少年刑事审判工作;办理其他有关刑事审判工作事宜。

(三) **民事审判一庭**。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各类一审民事案件;指导人民法庭工作;办理其他有关民事审判工作事宜。

**（四）民事审判二庭。**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经济纠纷一审案件、金融案件和各类经济合同纠纷一审案件；办理其他有关经济审判工作事宜。

**（五）行政审判庭（综合审判庭）。**依法审判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行政案件；审查和执行本院管辖的非诉行政申请执行案件；办理其他有关行政审判工作事宜；依法办理基层人民法院管辖的赔偿案件；按照审判监督程序审理本院发生法律效力民事、行政、刑事判决、裁定的申诉、再审案件；审理检察院依照审判监督程序提起抗诉案件和上级人民法院指定再审的案件；办理其他有关审判监督工作事宜。

**（六）执行局。**负责本院一审生效的判决、裁定以及调解书中有关财产的执行；依法办理对变更被执行主体、驳回执行第三人到期债权和案外执行异议的裁定提出申请复议的案件；办理上级交办的案件；办理外地委托执行和协助执行等事宜；负责执行工作的业务培训、指导工作；负责执行案件情况汇总及司法统计；负责执行财产的统一保管、评估、拍卖、变卖事宜；负责本法院执行公开平台建设，并向社会公布被执行人案件查询信息和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借助社会各界力量，形成执行工作合力，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充分利用本院执行资源，接受上级法院下达的包括专项执行活动、执行联动及网络查控等统一管理、统一协调、统一指令，建立本院包括 24

小时值班制度在内的快速反应队伍，制定快速反应制度；请求上级法院协调兄弟法院和相关部门协助执行等。

**（七）审判管理办公室（研究室）。**对全院执行法律政策、审判工作进行调查研究，执法检查、总结审判工作经验；编发内部刊物；负责司法统计审核、汇总并进行统计分析及其资料编纂工作；指导本院各业务庭、人民法庭的调查研究、信息综合和司法统计工作；起草重要文件、报告、讲话、编发工作简报、情况反映、法院信息。

**（八）政治部。**负责管理全院组织人事和机构编制工作；指导全院的思想政治、宣传教育、精神文明建设和目标责任制管理工作；负责本院表彰奖励和干部、司法警察的教育培训工作；负责法官等级和司法警察警衔评定晋升工作；负责全院干部、审判职务任免、调配、劳动工资管理的有关工作；负责本院法制宣传教育和新闻报道工作；负责本院离退休干部的管理与服务工作；领导全院的督察工作；督察、检查全院及其工作人员执行国家法律、法规、政策及行政纪律情况；督察检查执行违纪办案责任追究制度情况；受理法院工作人员违纪行为的检举控告；按照权限调查处理法院及工作人员的违纪行为；受理法院工作人员不服政纪处分的申诉工作。

**（九）综合办公室。**协助院领导组织协调政务工作；办理院务会、院长办公会等会议事务；办理批转的有关文件；组织综合性会议；负责文秘、督办、资料、档案、保卫、技术通信和办公

自动化管理；负责院机关的固定资产、基本建设、环境秩序管理工作；负责院机关行政服务性工作；负责院机关行政事务、财务工作；负责诉讼费的计划财务工作；专项物资装备计划、购置、管理及分配；负责全院设备的审批，审判法庭基本建设工作计划及检查落实；监督指导诉讼费的收缴、使用、管理和业务经费的管理、使用工作；指导人民法庭计划财务装备工作；负责司法鉴定及其他技术鉴定工作。

**（十）司法警察大队。**负责警卫法庭,维护审判秩序;值庭时负责传带证人、鉴定人,传递证据材料;送达法律文书;执行传唤、拘传、拘留;提解、押送、看管被告人或者罪犯;参与对判决、裁定的财产查封、扣押、冻结或没收活动;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职责。

富锦法院无附属单位，部门预算中仅包含部门本级预算。

### **三、部门人员构成**

富锦法院编制总数为 101 个，其中：行政编制 101 个，事业编制 0 个，工勤编制 0 个。实有人员 118 人，其中：在职人员 76 人，离退休人员 42 人。与上年预算相比，实有人数增加 11 人，其中：在职人数增加 7 人，离退休人数增加 4 人。

## 第二部分 富锦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公开报表

### 一、收支总表

表 1

### 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33.98	一、本年支出	1,933.98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33.98	公共安全支出	1,633.07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5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卫生健康支出	69.17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住房保障支出	63.16
事业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其他收入			
二、上年结转结余		二、年终结转结余	
<b>收入总计</b>	<b>1,933.98</b>	<b>支出总计</b>	<b>1,933.98</b>

## 二、收入总表

表 2

### 收入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 (单位)代 码	部门 (单位) 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 预算	政府性 基金 预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事业 单位 经营 收入	事业 单位 补助 收入	附 属 单 位 上 缴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般 公共 预算	政府 性基 金预 算	国有 资本 经营 预算	财政 专户 管理 资金
合 计		1,933.98	1,933.98	1,933.98												
613	富锦法院	1,933.98	1,933.98	1,933.98												
613001	富锦市人民法院	1,933.98	1,933.98	1,933.98												

## 三、支出总表

表 3

### 支出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 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 位经营 支出	上缴上 级支出	对附属 单位补 助支出
合 计		1,933.98	1,390.40	543.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3.07	1,089.49	543.58			
20405	法院	1,633.07	1,089.49	543.58			
2040501	行政运行	1,089.49	1,089.49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3.58		543.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58	168.5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58	168.58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67	90.6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92	7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17	69.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17	69.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17	69.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6	63.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16	63.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16	63.16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表 4

###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933.98	一、本年支出	1,933.98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33.98	公共安全支出	1,633.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58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卫生健康支出	69.17
		住房保障支出	63.16
二、上年结转		二、年终结转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b>收入总计</b>	<b>1,933.98</b>	<b>支出总计</b>	<b>1,933.98</b>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933.98	1,390.40	1,197.54	192.86	543.5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633.07	1,089.49	901.67	187.82	543.58
20405	法院	1,633.07	1,089.49	901.67	187.82	543.58
2040501	行政运行	1,089.49	1,089.49	901.67	187.82	
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3.58				543.5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58	168.58	163.54	5.04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68.58	168.58	163.54	5.04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67	90.67	85.63	5.04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92	77.92	77.92		
210	卫生健康支出	69.17	69.17	69.17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69.17	69.17	69.17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9.17	69.17	69.17		
221	住房保障支出	63.16	63.16	63.16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63.16	63.16	63.16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63.16	63.16	63.16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 计	1,390.40	1,197.54	192.8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8.46	1,088.46	
30101	基本工资	296.96	296.96	
30102	津补贴	294.44	294.44	
30103	奖金	50.86	50.86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92	77.92	
30110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98	47.98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1.26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16	63.1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5.89	255.89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86		192.86
30201	办公费	5.42		5.42
30204	手续费	0.11		0.11
30205	水费	0.64		0.64
30206	电费	7.93		7.93
30207	邮电费	2.06		2.06
30208	取暖费	6.98		6.98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7		1.37
30211	差旅费	5.75		5.75
30213	维修(护)费	2.66		2.66
30216	培训费	7.57		7.57
30226	劳务费	2.66		2.66
30228	工会经费	12.01		12.01
30229	福利费	24.45		24.45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70		50.7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88		60.88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		1.6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08	109.08	

30302	退休费	85.63	85.63	
30305	生活补助	1.91	1.91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19	21.19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5	0.35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表 7

###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三公” 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合 计	121.80		121.80		121.80	
613-富锦法院	121.80		121.80		121.80	
613001-富锦市人民法院	121.80		121.80		121.80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表 8

###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 计				

注：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九、项目支出表

表9

### 项目支出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类别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543.58	543.58							
22-其他运转类	专用房屋取暖费	613001-富锦市人民法院	55.00	55.00							
22-其他运转类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613001-富锦市人民法院	120.09	120.09							
22-其他运转类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613001-富锦市人民法院	115.06	115.06							
22-其他运转类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613001-富锦市人民法院	40.43	40.43							
31-部门项目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613001-富锦市人民法院	213.00	213.00							

# 十、项目支出绩效表

表 10

## 项目支出绩效表

金额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项目名称	预算执行率权重(%)	项目类别	预算数	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绩效指标性质	本年绩效指标值	绩效度量单位	本年权重	
613001-富锦市人民法院	工资支出	10	人员类	583.8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采暖和购房补贴(在职)	10	人员类	7.6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年终一次性奖金和工作人员奖励	10	人员类	50.8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社会保障缴费	10	人员类	127.14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	≤	5	%	22.5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预算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住房公积金	10	人员类	63.16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退休费	10	人员类	81.43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采暖和购房补贴(离退休)	10	人员类	4.20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法定工作日之外加班补贴经费	10	人员类	18.77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聘任制书记员人员	10	人员类	172.0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经费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聘用制文职人员经费	10	人员类	12.15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聘任制法警人员经费	10	人员类	52.92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生活补助	10	人员类	1.91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离退休医疗费	10	人员类	21.19	严格执行相关政策, 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 预算编制科学合理, 减少结余资金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独生子女父母奖励	10	人员类	0.35	严格执行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足额保障率	=	100	%	22.5	

				相关政策,保障工资及时发放、足额发放,预算编制科学合理,减少结余资金	效益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时效指标	发放及时率	=	100	%	22.5	
					经济效益指标	结余率=结余数/预算数	≤	5	%	22.5	
省级政法转移支付专项	10	部门项目	213.00	为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需要,我单位需以办案业务经费作为资金保障。根据《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黑龙江省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目录和采购资金限额标准》、《黑龙江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富锦市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富锦市人民法院各庭科室职责及管理制度》规定,各庭科室要厉行节约,降低办案成本,	产出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	5000	件	20	
						结案率	≥	90	%	2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	100	%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	100	%	30

					提高办案效率。									
福利费	10	公用经费	15.01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工会经费	10	公用经费	12.01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预算编制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其他交通补贴	10	公用经费	60.88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运转保障率	=	100	%	22.5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定额公用经费	10	公用经费	104.97	保障单位日常运转,提高预算编制质量,严格执行预算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科目调整次数	≤	10	次	22.5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质量= (执行数-预算数)/预算数	≤	5	%	22.5
						效益指标	经济效率指标	运转保障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经济效率指标	运转保障率 “三公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数/预算安排数)×100%	≤	100	%	22.5						
专用房屋取暖费	10	其他运转类	55.00	保障单位工作的正常进行,保障锅炉工工资正常发放。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	5000	件	20
							结案率	≥	90	%	20
						时效指标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100	%	1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	100	%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100	%	10	
					数量指标		受理案件数	≥	5000	件	20	
							结案率	≥	90	%	2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	100	%	30	

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20.09

为维护国家稳定统一和社会主义法制,满足日常办案需要,我单位需以办案业务经费作为资金保障。根据《人民法院财务管理暂行办法》、《黑龙江省直机关差旅费管理办法》、《政府采购目录和采购资金限额标准》、《黑龙江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富锦市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富锦市人民法院各庭科室职责及管理制度》规定,各庭科室要厉行节约,降低办案成本,提高办案

				效率。							
业务及公用等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115.06	为保障单位正常运转,保证审判执行工作的正常进行,需以各项经费作为经济保障。根据《政府采购目录和采购资金限额标准》、《黑龙江省直机关培训费管理办法》(黑财行[2014]24号、《富锦市人民法院财务管理制度》、《富锦市人民法院各庭科室职责及管理制度》。办公费、电话通讯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其他商品服务支出等经费,以满足审判和办公工作的需要。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相关管理制度制定及执行规范率	≥	100	%	30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一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25	%	1
							★三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75	%	3
							★预算编制到项目率	≥	100	%	4
							★二季度预算资金累计支出率	≥	50	%	2
							数量指标	结案率	≥	90	%
					受理案件数	≥		5000	件	20	
					成本指标	★全年预算资金支出率	≥	100	%	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警满意度	≥	100	%	10
					维修及设备购置经费	10	其他运转类	40.43	为保障单位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运转,保证 审判执行 工作的正 常进行,需 以各项经 费作为经 济保障。	产出 指标	成本指 标	★全年预 算资金支 出率	≥	100	%	0	
						时效指 标		★预算编 制到项目 率	≥	75	%	4
								★二季 度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100	%	2
								★三季 度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25	%	3
								★一季 度预算 资金累 计支出 率	≥	50	%	1
						数量指 标		受理案件 数	≥	5000	件	20
								结案率	≥	90	%	20
						效益 指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相关管理 制度制定 及执行规 范率	≥	100	%	30

## 第三部分 富锦法院 2021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 一、关于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富锦法院收入总预算 1933.98 万元，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933.98 万元；支出总预算 1933.98 万元，包括：公共安全支出 1633.0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9.1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3.16 万元。与上年预算相比，增加 22.67 万元，增长 1.18%，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整体经费有所增加。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富锦法院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 二、关于收入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富锦法院收入预算 1933.9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933.98 万元，占 100%。

### 三、关于支出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富锦法院支出预算 1933.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90.4 万元，占 71.89%；项目支出 543.58 万元，占 28.11%。

### 四、关于财政拨款收支总表的说明

2021 年，富锦法院财政拨款收入预算 1933.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2.67 万元，增长 1.18%，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整体支出有所增加。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933.98 万元。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933.98 万元，其中，公共安全支出 1633.07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68.58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69.17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63.16 万元等。

## 五、关于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富锦法院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1933.9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90.40 万元，项目支出 543.58 万元。

1、2040501 行政运行 1089.4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2.77 万元，增长 5.09%，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经费有所增加。

2、20405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43.5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3.91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为补充公用经费不足和办案所需等各类项目支出增加。

3、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支出 90.67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7.46 万元，下降 64.87%，主要原因为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养老保险改革，本部门只负责统筹外工资部分，统筹内由省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发放。

4、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7.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7.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为 2021 年度开始在职人员将按期进行养老保险核算缴纳。

5、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支出预算为 69.1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4.23 万元，增长 6.51%，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6、2210201 住房公积金支出预算为 63.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1 万元，增长 2.12%，主要原因是在职人员增加。

## 六、关于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的说明

2021 年，富锦法院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1390.4 万元，其

中：人员经费 1197.54 万元，公用经费 192.86 万元。

1、301 工资福利支出 1088.4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13.71 万元，增长 11.67%，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 30101 基本工资 296.9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6.97 万元，增长 14.22%，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经费有所增加；

(2) 30102 津补贴 294.4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26.33 万元，增长 9.82%，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经费有所增加；

(3) 30103 奖金 50.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0.02%，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经费有所增加；

(4)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7.92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77.92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养老保险清算工作完成，2021 年按期缴纳机关养老保险；

(5)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7.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4 万元，增长 2.22%，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2 万元，增长 1.61%，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经费有所增加；

(7) 30113 住房公积金 63.1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31 万元，增长 2.12%，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经费有所增加；

(8)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55.89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28.33 万元，下降 9.97%，主要原因为本年度物业人员工资归属于物业及其他临时聘用人员经费。

2、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92.8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2.25

万元，增长 20.08%，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 30201 办公费 5.42 万元比，比上年预算增加 0.45 万元，增长 9.05%，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2) 30204 手续费 0.1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1 万元，增长 10%，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3) 30205 水费 0.64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5 万元，增长 8.47%，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4) 30206 电费 7.93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6 万元，增长 6.16%，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5) 30207 邮电费 2.0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7 万元，增长 8.99%，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6) 30208 取暖费 6.9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1 万元，增长 9.58%，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7) 30209 物业管理费 1.3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3 万元，增长 10.48%，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8) 30211 差旅费 5.7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47 万元，增长 8.90%，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9) 30213 维修（护）费 2.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2 万元，增长 4.72%，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0) 30216 培训费 7.57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18 万元，增长 2.44%，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1) 30226 劳务费 2.66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24 万元，

增长 9.92%，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2) 30228 工会经费 12.0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3 万元，增长 9.38%，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3) 30229 福利费 24.4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73 万元，增长 78.21%，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4)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50.70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5.07 万元，增长 11.11%，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15)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0.8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0.86 万元，增长 21.71%，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1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68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1.6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3、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9.08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67.12 万元，下降 60.51%，主要原因为退休人员经费减少。

(1) 30302 退休费 85.63 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 170.98 万元，下降 66.63%，主要原因为养老保险制度改革，预算仅核定退休统筹外工资，退休人员经费减少；

(2) 30305 生活补助 1.91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64 万元，增长 50.39%，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3) 30307 医疗费补助 21.19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3.19 万元，增长 17.72%，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核定经费增加；

(4)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35 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 0.03 万元，增长 9.37%，主要原因为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 七、关于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富锦法院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121.8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1.80万元，公务接待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7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及卡口防疫工作用车导致公务用车维护费较上年增加。

（一）因公出国（境）经费。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安排。

（二）公务接待费。2021年预算安排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安排。

（三）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2021年预算安排121.8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7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主要原因是无此项预算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21.8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5.07万元，主要原因是车辆老化及卡口防疫工作，用车导致公务用车维护费较上年增加。

## 八、关于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的说明

2021年本部门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比上年预算增加0万元。

## 九、机关运行经费情况说明

2021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预算736.44万元，比上年预算增加87.58万元，增涨13.5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 **十、关于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说明**

2021年，富锦法院采购预算总额278.18万元，其中：货物类预算119.12万元、工程类预算10万元、服务类预算149.06万元。

## **十一、关于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2020年末，富锦法院共有房屋14200.9平方米，车辆21台，单价50万元（含）以上设备3台。

## **十二、关于项目支出绩效目标的说明**

2021年富锦法院实行绩效目标管理的项目23个，涉及预算金额1933.98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绩效目标：**是预算绩效管理对象计划在一定期限内达到的产出和效果，包括产出指标、效益指标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是绩效运行监控、绩效自评价、部门评价、财政评价等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前提和基础。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以税收为主体的财政收入安排的用于保障和改善民生、推动经济社会发展、维护国家安全、维持国家机构正常运转等方面支出的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是指财政部门使用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的规定在一定期限内向特定对象征收、收取或者以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安排的、专项用于特定公共事业发展支出的拨款。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

**机关运行经费：**反映行政单位和参公管理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具体

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交通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培训费、招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等。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公共安全支出（类）法院（款）其他法院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法院方面的支出。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医疗卫生（类）医疗保障（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指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预算绩效管理：是以财政支出结果为导向，将绩效管理理念和方法贯穿于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和信息公开全过程，并实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

评价结果有反馈、反馈结果有应”的预算管理模式，是政府绩效管理的重要组成部分。

国家赔偿：国家赔偿是指国家机关及其工作人员因行使职权给公民、法人及其他组织的人身权或财产权造成损害，依法给予的赔偿。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案件审判：反映人民法院对刑事、民事、行政、涉外等案件审判活动的支出。

“两庭”建设：反映人民法院审判用房、人民法庭用房、刑场建设维修和设备购置，以及审判庭安全监控设备购置及运行管理等支出。